关于转发《2023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》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现将《2023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》（见附件）转发给你们。请各部门、各学院高度重视，按通知要求，认真组织申报。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如下：

1.网上申报：本年度“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”（以下简称平台）中的“项目申报系统”为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，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。申请人可通过全规办网站（<https://202.205.185.227/>）访问平台，平台将于**2023年5月5日至6月5日**上线开放，逾期系统自动关闭，不再受理申报。平台开放前，申请人可从全规办网站下载《申请书》（或《投标书》）和《活页》先行做好“课题设计论证”和“研究基础”部分的准备，其他部分可在平台上直接填写。申请人在平台上填写并导出《申请书》，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全文扫描在一个文档中，跟PDF版本的《活页》一起提交到平台上，逾期系统关闭不予受理申报及审核。

2.请各申请人于6月1日之前完成网上申报工作，并将电子版申请书和活页发送到我处电子邮箱jxddkyc@163.com，我处将统一汇总后提交省教科规划办。

3.联系人：陈晓燕

联系电话：0791-88520294,0791-88520296

附件：1.2023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

2.2023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指南

3.2023年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（国家重点、国家一般、国家青年、教育部重点、教育部青年、教育部专项）——申请书

4.2023年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（国家重点、国家一般、国家青年、教育部重点、教育部青年、教育部专项）——活页

5.2023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常见问题答疑

江西开放大学科研管理处

2023年5月17日